

石城县财政局

石财农指〔2024〕49号

石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农业 产业发展资金（渔业发展支出 方向）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渔业发展支出方向）的通知》（赣财农指〔2024〕16 号）文件精神，现下达你局 2024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60 万元。资金列入“2130148 渔业发展”科目。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渔业发展支出方向为 2024 年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履行好业主主体监督职责，并开展好资金绩效目标评价工作。

附件：石城县 2024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渔业发展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附件

石城县 2024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渔业发展支出方向)
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地方财政部门		石城县财政局	地方主管部门	石城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 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60	
	其中：中央补助		60	
	地方资金			
年度 目标	推动水产品加工能力进一步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产品初加工和冷藏保鲜等设施设备数(台套)	≥ 3
		质量指标	水产品加工量增加	1%
		时效指标	水产品加工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底
		成本指标	单个水产品初加工和冷藏保鲜等设施补助金额	≤300 万元
			单个水产品初加工和冷藏保鲜等设施补助金额占设备购置总价比例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工企业产值增加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补助经费使用情况满意度	≥90%